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謹訂於民國112年5月2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桃園市中壢區安東路11號(本公司中壢廠)召開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
- 二、會議事項：(一)報告事項：1.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2.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3.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公司章程」修正案。2.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 三、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如下：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1.5元，股利分派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嗣後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在維持股東配息率不變下，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盈餘分配調整及其他相關事宜。
- 四、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及年度後再選取股東會相關資料)查詢。
- 五、依據交法第26條之1及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現任董事：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呈琮、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立聰、菱光科技(股)公司代表人侯智元及方頌仁於任期內就業行為之限制。有關現任董事兼任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六、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12年3月26日起至112年5月24日止停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如需辦理開戶手續(繳交印鑑卡)，請洽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
-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2年4月21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輸入查詢條件即可；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八、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至會場報到(請勿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相關資料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2年4月22日至112年5月21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十、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 十一、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104946 台北郵政第46-300號信箱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收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007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鄉鎮 村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 樓

寄件人：

誠

指派書

茲指派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 貴
公司一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常
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